联 合 国 A/HRC/49/58

大 会

Distr.: General
4 January 202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理事会
第四十九届会议
2022 年 2 月 28 日至 4 月 1 日
议程项目 3
促进和保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包括发展权

儿童与武装冲突

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的报告

概要

本报告所涉期间为 2020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2 月，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在报告中探讨了在终止和防止严重侵害行为与加强对受武装冲突影响儿童的保护方面的挑战。她概述了在履行任务时所开展的活动以及在处理严重侵害儿童问题方面面临的挑战和取得的进展。此外，特别代表介绍了她的宣传活动，侧重于吸取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她介绍了她为建设伙伴关系所作的努力，概述了优先事项，并提出了加强保护受冲突影响儿童的建议。

请回收

一. 导言

1. 本报告所述期间为 2020 年 12 月至 2021 年 12 月，系根据大会第 74/133 号决议提交，大会在该决议中请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向人权理事会提交履职活动报告，包括取得的进展以及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方面仍存在的挑战。特别代表还阐述了她如何按照大会第 72/245 号决议的要求开展活动，增加与各国、联合国各机构和专门机构以及各区域组织和次区域组织的接触，并增加提高公众认识的活动，包括为此收集、评估和传播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鉴于儿童与武装冲突任务设立二十五周年，特别代表还阐述了预计在今后几年对任务产生影响的专题，以及为加强对受冲突影响儿童的保护而需要强调的工作领域。

二. 在终止和防止严重侵害行为方面的进展和挑战

A. 在终止和防止严重侵害行为方面的进展

2. 2021 年，在保护生活在冲突地区的儿童方面出现了前所未有的挑战。2021 年头 9 个月，严重侵犯儿童行为持续大量发生。杀害和残害儿童仍然是经核实的最严重的侵权行为，其次是招募和使用儿童，以及拒绝人道主义准入。绑架儿童事件继续增加，经核实的案件在索马里、刚果民主共和国和乍得湖流域特别多。再加上政治、安全和气候紧急情况，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的一再冲击，继续增加了儿童的脆弱性，并在监测和核查严重侵权行为以及与冲突各方接触方面构成挑战。然而，这项任务有助于制定和加强政策和制度，包括在国家司法领域，通过行动计划或通过对冲突各方的接触、宣传和技术支持来保护儿童。

3. 塔利班从 2021 年 8 月开始控制喀布尔，以及阿富汗伊斯兰共和国前政府事实上的解体，包括阿富汗国防和安全部队在内，危及了前政府制定的儿童保护政策、程序和立法成果。在编写本报告时，虽然联合国继续监测严重侵权行为，但与核查侵权行为有关的挑战很多，包括对儿童保护监测员，特别是阿富汗工作人员和女性工作人员的安全和有保障的核查进程的限制。

4. 在这些事件发生之前，2021 年 1 月至 6 月，内政部阻止至少 98 名儿童被招募加入阿富汗国家警察队伍。2021 年 6 月，在 2011 年制止和防止包括阿富汗地方警察在内的阿富汗国家警察招募和使用儿童行动计划框架内，国家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启动了在联合国支持下制定的保护受冲突影响儿童的一项政策。在阿富汗儿童伤亡增加之后，阿富汗国民军因这一侵权行为被列入秘书长最近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年度报告。[1] 阿富汗国家警察从招募和使用儿童的侵害行为名单上被除名。

5. 在中非共和国，联合国开始与负责初等和中等教育的部长和总统儿童保护问题咨询部长进行对话。目的是解决武装团体、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和双边部署的安全人员和其他安全人员将学校用于军事用途的问题，以及爱国者变革联盟对 2020 年 12 月选举期间作为投票站的学校的袭击问题。该部定期收到一份用于

[1] A/75/873-S/2021/437.

军事目的的学校名单，以便采取行动。联合国进行了对话，以处理经核实的武装部队和双边部署的安全人员和其他安全人员严重侵犯儿童的行为。由于继续与武装团体接触，2021 年 9 月对与中非复兴人民阵线和争取中非和平联盟有关联的 130 多名儿童进行了核查和分离。

6. 在哥伦比亚，联合国继续与政府、民间社会组织和国际社会进行对话，以防止和应对严重侵害儿童的行为。2021 年 1 月，总统人权和国际事务顾问办公室宣布了 2019 年 11 月发布的地方执行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及对儿童的性暴力政策的战略。此外，和平特别司法管辖机制在第 07 号案件方面取得了进展，该案件的重点是武装冲突期间招募和使用儿童以及影响儿童的其他相关侵权行为。2021 年 2 月，哥伦比亚家庭福利研究所向和平特别司法管辖机制提交了一份报告，其中包括前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FARC-EP)招募和使用儿童的 3,878 起案件。查明了 18,000 多起前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招募和使用儿童的案件，截至 2021 年 7 月，有 274 名受害者被认可参加该案的司法程序。

7. 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在费利克斯·安托万·奇隆博·齐塞克迪总统于 2021 年 5 月宣布戒严状态后，联合国倡导继续在伊图里和北基伍两省提供儿童保护服务，国防部长发布了一项军事命令，回顾根据 2012 年行动计划作出的保护儿童承诺，以停止招募和使用儿童和其他严重侵权行为。追责努力仍在继续，例如对尼亚图拉和伊图里爱国抵抗力量指挥官招募和使用儿童的审判(但这些审判被暂停)，以及 2021 年 9 月因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包括招募和使用儿童罪判处玛伊－玛伊指挥官 Chance 终身监禁。20 名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人员和 1 名刚果国家警察人员因强奸和杀害儿童被定罪，被判处 6 个月至 20 年不等的监禁。

8. 在伊拉克，议会于 2021 年 3 月通过了《亚兹迪妇女幸存者法》，为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对亚兹迪、土库曼人、沙巴克和基督教少数群体的妇女和女童犯下的罪行创建了一个赔偿和康复框架，并承认这些罪行为危害人类罪和灭绝种族罪。然而，法律未纳入男性幸存者或由于强奸所生的儿童。2021 年 6 月，向国民议会提交了一项关于儿童保护的法律草案，目的是保护儿童免遭一切形式的暴力、虐待、忽视和剥削，并将贩运儿童、奴役儿童、强迫儿童工作和参与武装冲突定为犯罪。联合国支持为违法儿童提供少年司法服务，包括因被指控与包括达伊沙在内的冲突各方有关联而被拘留的儿童。

9. 特别代表和联合国驻马里办事处继续与政府和签署《马里和平与和解协议》的武装团体接触，以制止和防止严重侵犯儿童行为。2021 年 3 月，《安全学校宣言》国家技术监测委员会向教育部长转交了一份关于保护教育免遭袭击的法案草案。2021 年 6 月，委员会在联合国的参与下组织了一次关于《安全学校宣言》的区域论坛，通过了一项行动计划，加强社区保护举措，并提高武装团体对防止将学校用于军事目的的认识。联合国继续倡导政府制定一项防止严重侵害儿童行为的国家计划。2021 年 8 月，在联合国的倡导下，纲领会武装团体联盟签署了两项行动计划，处理招募和使用儿童及其他严重侵权行为。联合国和阿扎瓦德运动协调会继续评估在执行 2017 年制止招募和使用儿童及性暴力侵害儿童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和面临的挑战。2021 年 8 月，确定了后续活动，包括阿扎瓦德运动协调会部门的能力建设，以及联合国访问其基地，以核实基地中没有儿童。

10. 在缅甸，直到 2021 年 1 月底，特别代表加快了与全国民主联盟领导的政府和缅军的接触，以制止和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缅军发布了四项禁止使用儿童的军事指令，并在联合国的支持下制定了结束和防止这种做法的路线图。特别代表继续敦促缅军保持接触，并与联合国签署一项联合行动计划，以制止和防止杀害和残害儿童、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侵害儿童行为。

11. 2021 年 2 月 1 日军事接管后，特别代表与缅军之间的对话停止。此后，联合国监测和核查严重侵权行为的能力受到阻碍。2021 年 3 月，事实上的当局宣布打算修订 2019 年 7 月的《儿童权利法》，其中包括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规定，从而有可能削弱目前的保护标准。在秘书长最近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年度报告中，缅军，包括综合边防卫队，由于未能制止和防止临时使用儿童担任非战斗角色，被重新列入招募和使用儿童的名单。

12. 在尼日利亚，文职联合工作队在秘书长最近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年度报告中被除名，因为通过继续执行其行动计划，招募和使用儿童的情况大幅减少。该行动计划是 2017 年与联合国签署的，以结束和防止在武装冲突中招募和使用儿童。联合国继续在这方面支持文职联合工作队，包括监测剩余活动的执行情况。文职联合工作队与司法部合作，继续开展关于严重侵犯儿童行为的提高认识方案，重点是对招募和使用儿童的零容忍。

13. 在菲律宾，政府和联合国制定了一项战略计划，于 2021 年 6 月通过，重点是防止武装部队侵犯儿童。它是实现安全理事会第 2427(2018)号决议预防方面的第一个国家计划。

14. 在索马里，联合国继续倡导与政府对应部门加强儿童保护，包括由联邦政府和联邦成员国各部委组成的受武装冲突影响儿童问题国家工作组。联合国还开展了提高认识和能力建设活动，如与索马里国民军和国防部儿童保护股协调，在巴纳迪尔、西南州、希尔谢贝利和朱巴兰开展了关于儿童保护的广播运动。全年有 600 多名以前与武装部队和团体有关联的儿童受益于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支助的重返社会方案。

15. 在南苏丹，2021 年 6 月，根据《2020 年制止和防止一切严重侵害儿童行为综合行动计划》，南苏丹人民国防军在琼莱州和上尼罗州启动了一个流动军事法庭，开始审判 60 名侵害平民侵害包括儿童罪行的犯罪嫌疑人。此外，联合国还举办了几次儿童保护培训班，包括 2021 年 5 月为 38 名军事司法人员举办的培训班和 2021 年 9 月为 60 名高级军官举办的培训班。此外，2021 年 6 月，联合国支持 2019 年从冲突各方释放的 100 名儿童(63 名男童和 37 名女童)在西赤道州延比奥的一个职业培训中心入学。

16. 苏丹人民解放运动－北方局阿卜杜勒－阿齐兹·赫卢派在联合国参与后，于 2021 年 1 月发布了一项禁止招募儿童的指挥令，并通过了年龄评估标准作业程序。2021 年 3 月，快速支持部队与联合国分享了在联合国倡导后通过的禁止招募和使用儿童的指挥令。联合国与中达尔富尔的武装团体，特别是与正义与平等运动和苏丹解放运动/过渡委员会接触，查明了这些团体的儿童并将其释放。联合国继续就过渡政府遵守 2016 年终止和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行动计划的情况与过渡政府联络。2021 年 8 月和 9 月，过渡政府分别重新启动了高级别委员会和技术委员会，以继续执行其规定。然而，2021 年 10 月 25 日苏丹发生的军事政变使这些成果面临风险。

17. 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联合国的倡导下，政府恢复了现有的部际委员会，以处理严重侵犯儿童行为，政府与联合国举行了一系列高级别会议。作为一个成果，政府同意与联合国组织一次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高级别研讨会。叙利亚民主力量在执行 2019 年终止和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行动计划方面继续取得进展，2021 年上半年有 71 名儿童复员并与家人团聚。此外，叙利亚民主力量通知联合国，通过招募中心的年龄评估筛查，确定了 242 名男童，并阻止了他们入伍。叙利亚民主力量还通过了关于释放儿童并将其排除在其队伍和国内安全部队队伍之外的新准则，以及关于因据称与达伊沙有关联而被拘留的儿童的特别程序和保障措施。此外，联合国向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东北部的地方当局提出了儿童保护问题，包括接触被剥夺自由的儿童。2021 年 5 月，联合国会晤了活跃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西北部的武装行为体，包括反对派叙利亚国民军不同派别的代表。

18. 在也门，政府继续执行其 2014 年制止和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行动计划和相关的 2018 年路线图。特别代表与也门政府积极接触，包括通过 2021 年 3 月举行的虚拟部长级会议。特别代表支持驻也门的联合国办事处与胡塞武装(自称安萨尔 • 阿拉组织)制定一项行动计划，以制止和防止严重侵犯儿童行为。2021 年 3 月，特别代表办公室为在也门支持合法性联盟组织了一次关于儿童保护的培训班。2021 年 5 月，特别代表办公室为该联盟的代表组织了一次关于防止侵权行为的高级别活动。联盟继续执行 2020 年商定的有时限的活动方案。

B. 儿童与武装冲突任务 25 年：当前和新出现的挑战

19. 25 年前，大会确定了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的任务，这是保护受冲突影响儿童的一个重要里程碑，并强调必须将这一问题列为国际议程上的优先事项，以确保可持续发展和维护全球和平与安全。为了深入说明任务自成立以来的演变情况，特别代表办公室于 2021 年 3 月启动了一项研究，这些研究是通过与会员国、联合国伙伴和民间社会组织的协商进程开发的。该研究参考了以下资料：在没有监测和报告机制的情况下，与国家监测和报告工作队及其同等机构交流的一项调查；与代表目前和以前列入议程情况下的难民、境内流离失所儿童和收容社区儿童的 181 名儿童和青年进行了 29 次适龄重点小组讨论和协商。该研究报告将于 2022 年 1 月发布。

20. 过去 25 年目睹了武装冲突以及直接和间接参与武装冲突的行动体的演变。虽然在保护受冲突影响的儿童方面的一些挑战和关切并非新挑战和新关切，但一些新出现的关切领域需要进一步关注。

大流行病的影响

21. COVID-19 大流行近两年后，生活在受冲突影响国家的儿童，生活继续受到不利影响，严重侵权行为仍然很多。大流行病对公共卫生系统产生了不利影响，导致学校关闭。此外，防治大流行病的措施造成的社会经济危机迫使家庭和儿童越来越多地诉诸消极的应对机制，如加入武装团体或从事其他形式的剥削性劳动，包括性剥削。在这方面，必须投资于预警和预防行动，并制定新的和创造性的准备措施，以防止严重侵权行为。这可包括制定预防计划和地方行为体的能力建设，以更有利于即时保护儿童的方式安全地查明严重侵权行为并向相关儿童保护协调中心报告。

22. 此外，由于联合国在实地受到限制，COVID-19 大流行病使与冲突各方的接触更加困难。相关活动，如培训、提高认识和筛查活动，也受到部分阻碍。必须优先找到创造性的解决办法，继续与冲突各方接触，包括进一步探索创新技术提供的机会。必须对数据分析进行投资，以更好地评估大流行病对受冲突影响儿童的总体影响，以便找到处理类似情况的新办法，包括采取对性别问题更加敏感的办法。特别代表办公室将在 2022 年开展一项后续研究，探讨 COVID-19 大流行病对侵犯受冲突影响儿童的中长期影响。

残疾儿童

23. 残疾儿童，包括身体、智力、社会心理和感官残疾儿童，是社会中最边缘化和最脆弱的成员，因此过度受到武装冲突的影响。在受冲突影响的国家，残疾儿童往往面临被遗弃、暴力和缺乏获得基本服务的机会。COVID-19 大流行加剧了对残疾儿童的这些威胁，使他们更加脆弱。在题为“加快努力消除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妇女和女童行为：防止和应对一切形式暴力侵害残疾妇女和女童行为”的第 47/15 号决议中，人权理事会表示深为关切的是，所有年龄的残疾人，特别是处于危险局势中，包括武装冲突局势中的残疾人，面临隔离、排斥、虐待和暴力，包括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特殊风险。

24. 如果基础设施遭到破坏，服务和系统因冲突而受到损害和无法使用，残疾儿童充分参与日常生活的障碍就会进一步加剧。这往往导致失去上学、保健和社会心理支助的机会。在系统和服务崩溃、安全空间缩小的时候，残疾儿童也更有可能成为严重侵权行为的受害者。另一方面，招募和使用、致残或性暴力等严重侵权行为可能导致长期损伤和不同形式的残疾，对儿童的康复和重返社会构成更多挑战。正如安全理事会第 2225(2015)号、第 2427(2018)号和第 2475(2019)号决议以及人权理事会关于提高对残疾人权利的认识以及适应训练和康复的第 43/23 号决议所强调的那样，在为这些儿童设计重返社会机会时，必须考虑与儿童残疾有关的具体需要。

25. 需要做更多的工作，以消除对残疾儿童的歧视和边缘化，并提高他们在整个和平过程中的能见度和包容性。安全理事会第 2475(2019)号决议认识到，需要及时提供关于武装冲突对残疾人影响的数据、信息和分析。安理会第 2601(2021)号决议还强调，必须向受武装冲突影响的残疾儿童提供可持续、及时、适当、包容和无障碍的援助，包括重返社会、康复和社会心理支助，以确保他们的具体需要得到有效满足。

26. 为了充分分析武装冲突对残疾儿童的影响，了解他们的具体需要并为保护对策提供参考，必须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在监测和报告机制框架内考虑残疾问题以及与残疾问题相互交织的因素。在下一个报告所述期间，特别代表办公室将与残疾人权利问题特别报告员接触，讨论共同关切的领域。

心理健康和社会心理支持

27. 世界各地生活在战区的数百万男童和女童的心理健康和福祉继续受到严重影响。要让儿童充分发挥其潜力，他们需要有安全感，得到照顾，有一个保护性环境，其基本需求得到满足，包括保健和教育。在受战争影响地区长大和生活在恐惧中的经历会导致高度痛苦，并影响男童和女童的社会和情感发展。它可能导致自残和自杀企图等，如果不治疗，儿童的身心健康可能会受到终身损害。此外，

在战区或流离失所环境中，由于 COVID-19 大流行病的影响而进一步加剧，在获得照顾者、心理健康和社会心理支助方面往往存在障碍，而心理健康和社会心理支助方案的资金往往仍然是短期的，这意味着儿童可能得不到他们所需的可持续支助。

28. 安全理事会第 2225(2015)号决议确认必须提供社会心理支助，作为儿童重返社会援助的一部分，并且，在第 2427(2018)号决议中，安全理事会特别强调了，必须为人道主义背景下的心理健康和社会心理方案提供长期和可持续资金，它还鼓励捐助者将心理健康和社会心理服务纳入所有人道主义应对措施之中。人权理事会在题为“儿童权利：在人道主义局势中保护儿童权利”的第 37/20 号决议中，也特别强调了这些方面。

29. 儿童兵重返社会全球联盟发表的一份关于与武装团体或武装部队有关联的儿童成功重返社会的差距和需求的文件进一步强调了长期精神与社会心理支助的必要性。在特别代表办公室设立并在下文提及的儿童重返社会问题学术咨询小组的框架内，将设立专门的重返社会、复原力和防止再次征聘特别工作组以及身心康复工作组，以进一步思考心理健康和社会心理支助问题，并编写关于这一问题的有关政策文件。

人权与反恐

30. 恐怖主义活动和反恐措施对儿童有着深刻的影响。恐怖袭击不成比例地以平民为目标，往往发生在学校、医院、市场和其他公共场所。

31. 对恐怖主义的安全回应给儿童保护带来了挑战。身陷反恐行动中的儿童被杀害或致残，其他儿童因被指控与冲突各方，包括被联合国指定为恐怖主义的团体有关联而被逮捕和拘留。遭遇安全行动的儿童往往被系统地视为安全威胁，而不是受害者。许多人被逮捕和拘留，往往时间很长，没有正当程序规定，违反了关于少年司法的国际标准，并有可能面临其权利被进一步侵犯的风险，如酷刑、身体暴力和性暴力，以及被剥夺获得保健和受教育的机会。有些人甚至受到军事法庭的审判。

32. 在应对恐怖主义时，各会员国应确保其接战规则考虑到，儿童与这些团体有关联并且可能被置于前线，无论是参与战斗还是充当肉盾。打击暴力极端主义的努力必须完全遵守国际人道法和人权法。此外，主要的对策必须是使据称与联合国指定为恐怖主义的团体有关联的儿童有效重返社会。在儿童被指控犯罪的情况下，任何法律程序都应遵守正当程序、公平审判标准和国际少年司法标准。因此，拘留儿童应始终作为最后手段，在尽可能最短的时间内实施，并以儿童的最大利益为指南。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多次重申这些原则，包括大会最近关于儿童权利的决议(第 76/147 号决议)。

33. 特别代表利用一切机会提醒会员国注意这些原则，并呼吁它们制定和执行移交规程，迅速将在军事行动中被俘或投降的儿童移交给民间儿童保护行为体，使他们重新融入社区。特别代表办公室还继续积极参加联合国被剥夺自由儿童问题全球研究机构间工作队，并与反恐中注意促进与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特别报告员密切合作。

气候紧急情况

34. 气候紧急情况作为风险倍增因素对冲突的不利影响是明确的，并得到广泛承认。气候变化加剧了不稳定和冲突风险，无论是加剧资源稀缺和加剧对资源的竞争，加速荒漠化，影响作物，还是迫使人口流离失所，包括由于极端天气事件。应对气候紧急情况有助于建设和平和有复原力的社区，从而保护受冲突影响的儿童。就气候变化采取果断行动，结束和防止严重侵犯儿童行为，与首先防止冲突的出现是齐头并进的。

35. 正如人权理事会关于在气候变化背景下促进和保护人权问题特别报告员任务的第 48/14 号决议所确认的那样，气候变化不利影响对妇女、儿童、残疾人、生活在冲突地区的人和已经处于处境脆弱的人的人权影响最严重。在下一个报告所述期间，特别代表将与该特别报告员接触，讨论共同感兴趣的领域。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第二十六届会议期间发布的一份新闻稿中，特别代表对气候紧急情况加剧受冲突影响儿童的脆弱性表示关切。

36. 随着国际和区域组织加强对气候安全的参与和活动，在讨论中考虑受冲突影响儿童的具体需要将是很重要的。因此，特别代表鼓励研究气候变化与受冲突影响国家严重侵犯儿童行为之间的关系。

三. 提高认识、动员全球行动和创建伙伴关系

A. 提高认识

37. 特别代表继续以联合国保护受冲突影响儿童的牵头倡导者的身份呼吁加强对这些儿童的保护，包括发布了约 40 份新闻稿和公开声明，其中有些是与其他联合国高级官员联合发布的，本报告详细作了说明。特别代表还设法向媒体通报情况并使其参与宣传工作。例如，2021 年 11 月，特别代表与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总干事和英国战争儿童机构首席执行官联合发表了一份关于终止在冲突中招募和使用儿童的专稿。2021 年 12 月，为纪念儿童与武装冲突任务设立二十五周年，特别代表在《联合国纪事》上发表了一篇文章。

38. 参加高级别活动仍然是特别代表努力提高认识的核心内容。2021 年 2 月，她分享了在 20 国集团框架内组织的 T20 意大利虚拟启动会议的视频信息。同月，她在比利时组织的一个名为“叛军生活：上帝抵抗军的内部照片”的展览会虚拟开幕式上发言。2021 年 3 月，作为妇女地位委员会第六十五届会议的一部分，她在由意大利和萨尔瓦多共同组织、由塞拉利昂、列支敦士登和卢森堡共同赞助的题为“武装冲突中暴力侵害女童行为和国际刑事司法系统的作用”的虚拟活动上发言。2021 年 9 月，特别代表在卡塔尔、教育高于一切基金会、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和儿基会共同举办的纪念保护教育免受攻击国际日虚拟高级别活动上发言。2021 年 11 月，特别代表分享了一个视频信息，以启动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组织的“确保冲突中性暴力所生儿童权利和福祉行动呼吁”。

39. 题为“行动起来，保护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的运动继续支持办事处的全球宣传工作，并仍然是其全球传播战略的一个战略部分。以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提供了宣传材料，主题标签#ACTtoProtect 继续得到广泛使用。预计将迎来该运动

两周年之时，特别代表办公室在 2021 年初评估了该运动，并为其下一阶段提供参考，下一阶段计划持续到 2022 年底。在该运动两周年之际推出了一个 Instagram 账户，以扩大该办公室的在线覆盖面。

40. 为了让受冲突影响儿童的声音得到倾听，优先发展和分享实地故事，同时强调惠特克和平与发展倡议和战争儿童机构等伙伴所做的工作。关于受冲突影响的男童和女童的故事已列入秘书长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最新报告摘要。2021 年 11 月，在第四次《安全学校宣言》国际会议框架内，在国际救助儿童会的支持下，特别代表就《安全学校宣言》与儿童进行了虚拟互动。他们提出了一份题为“我们不想再害怕”的儿童宣言。2021 年 12 月，特别代表与会员国分享了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的宣言，并在其办公室网站上发表。

41. 在儿童与武装冲突任务设立二十五周年的框架内，特别代表办公室开始汇编任务伙伴和朋友的声明，作为一项名为“为儿童发声：为受冲突影响的男童和女童发出 25 个声音”的在线倡议的一部分。这些讯息，包括受冲突影响儿童的一些讯息，将在今后几个月内刊登在办公室网站上。

B. 收集、评估和传播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

42. 按照大会的授权，收集、评估和传播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仍然是特别代表的一个关键优先事项。

43. 2018 年至 2020 年期间，特别代表和儿基会在和平行动部和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的支持下，与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和国家工作队组织了四次区域系列协商，以促进就监测和报告机制以及联合国与冲突各方的接触进行交流和分享经验教训。2021 年 10 月，在一份题为“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区域协商的综合建议”的报告中汇编并公布了这些协商的主要建议。将与国家任务组和国家工作队合作，制定一项推广计划，以执行这些建议。特别代表和儿基会同意鼓励每五年组织类似的协商。

44. 特别代表办公室研究了 COVID-19 大流行病对武装冲突局势中侵犯儿童行为的影响。这项研究于 2021 年 5 月在一次阿里亚模式会议上启动，该会议由特别代表和爱沙尼亚共同组织并由其他 14 个会员国共同赞助。应会员国请求，该办公室将就 COVID-19 大流行病对受冲突影响儿童的中长期影响进行后续研究，定于 2022 年发表。

45. 严重侵犯受冲突影响儿童的行为对儿童未来的谋生机会产生长期的负面影响。为了进一步评估这一问题，并促进有针对性和可持续的重返社会方案，特别代表办公室正在编写一份关于严重侵权行为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影响的分析文件。该文件将于 2022 年发表。

46. 分析严重侵犯儿童行为的性别层面对于执行儿童与武装冲突任务至关重要。特别有意义的是，为在实地开展活动的组织提供参考信息，为严重侵权行为的幸存者及其社区采取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方案对策；以及为宣传工作提供参考信息，并制定适当的工具来防止侵权行为。因此，特别代表办公室一直在编写一份关于提高监测和报告机制对性别问题的敏感度的讨论文件，定于 2022 年发布。

47. 特别代表办公室于 2020 年 2 月出版的《武装冲突局势中保护儿童调解人实用指南》已有阿拉伯文、英文、法文和西班牙文版本，并于 2021 年翻译成中文和俄文。

48. 为进一步支持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特别代表办公室在多哈设立了一个研究中心，将于 2022 年投入运作。它将有助于创建关于当前和未来儿童保护工作的机构知识，特别强调儿童重返社会，并将努力实施《实用指南》，包括对调解人进行关于使用《实用指南》的培训。

C. 建立和支持全球联盟

49. 特别代表与会员国和其他主要利益攸关方积极接触，建立和支持旨在终止和防止严重侵害儿童行为的全球联盟。她还鼓励会员国认可政治承诺，如《关于与武装部队或武装团体有关联儿童的原则和准则》(《巴黎原则》)、《安全学校宣言》和《关于维持和平和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兵的温哥华原则》(《温哥华原则》)。2021 年 2 月，特别代表与约旦、法国、欧洲联盟、儿基会和国际救助儿童会共同组织了一次虚拟高级别活动，宣布约旦赞同《巴黎原则》。2021 年 3 月，特别代表办公室在关于执行《安全学校宣言》的虚拟技术合作培训上作了介绍，这次培训是西班牙和保护教育免受攻击全球联盟共同举办的。2021 年 10 月，特别代表为第四次《安全学校宣言》国际会议分享了视频致辞，该会议由尼日利亚政府与阿根廷、挪威和西班牙政府以及非洲联盟委员会和保护教育免受攻击全球联盟主办，在阿布贾举行。

50. 与往年一样，特别代表及其办公室与设在纽约、日内瓦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和列入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的国家定期交流。2021 年 3 月，特别代表向设在索马里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做了简报；2021 年 6 月和 11 月，特别代表和她的办公室向设在纽约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做了简报；2021 年 9 月，她向设在也门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做了简报；2021 年 10 月，她向设在日内瓦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之友小组做了简报。

51. 特别代表办公室继续牵头 2018 年与儿基会共同发起的儿童兵重返社会全球联盟。2020 年在这一举措框架内发表的三份简报文件在 2021 年 7 月的一次高级别活动上发布。[2] 作为这一举措第二阶段的一部分，设立了一个儿童重返社会问题学术咨询小组，汇集全球学者，查明和研究问题，以改进儿童重返社会的努力。将启动所谓的内罗毕进程，以征求以前与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的观点和咨询意见，最终在 2022 年在内罗毕组织一次专题讨论会，并启动一个幸存者网络。还将与世界银行共同组织一个筹资创新论坛，以更深入地探讨重返社会方案的筹资方式。

52. 作为联合国被剥夺自由儿童问题全球研究机构间工作队的成员，特别代表继续支持对这项研究所提建议采取后续行动。特别代表办公室协助制定了联合国系统关于监禁的共同立场，并起草了保护武装冲突局势中被剥夺自由儿童的宣传信息。2021 年 11 月，在儿童司法问题世界大会期间，特别代表在关于促进剥夺

[2] 这三份简报文件题为“重新规划儿童重返社会：从人道主义行动到发展、预防、建设和平及其他”、“与武装团体或武装部队有关联的儿童成功重返社会的差距和需要”以及“为儿童重返社会提供资金支持：问题和选择研究”。

自由替代解决办法以落实关于被剥夺自由儿童的全球研究报告的虚拟小组会议上发言，该小组会议是保护儿童国际和非政府组织被剥夺自由儿童问题小组组织的。

53. 作为制止暴力侵害儿童行为全球伙伴关系理事会成员，特别代表继续参与关于到 2030 年制止一切形式暴力侵害儿童行为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16.2。

54. 2021 年 4 月，特别代表办公室成为目标 8.7 联盟的官方合作伙伴。2021 年 5 月，特别代表参加了目标 8.7 联盟和战争儿童机构组织的关于到 2025 年停止招募和使用儿童的网络研讨会，并提交了消除童工国际年的行动承诺。

D. 与联合国人权机制的合作

55. 为了使《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得到普遍批准，特别代表继续向会员国宣传。2021 年 3 月，斐济成为《任择议定书》的第 171 个缔约国，2021 年 11 月，苏里南成为第 172 个缔约国。

56. 继续就侵犯受冲突影响儿童权利的行为与人权理事会定期沟通，特别代表办公室为与任务有关的专题或国家决议系统地提供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背景资料。2021 年 3 月，特别代表以虚拟方式介绍了她向理事会提交的年度报告。[3] 特别代表办公室继续支持普遍定期审议进程，提供关于六种严重侵犯儿童行为的信息以及关于列入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的国家取得进展的信息。2021 年，特别代表为苏丹、南苏丹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普遍定期审议提供了投入。特别代表办公室还分享了关于索马里、南苏丹、苏丹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审议的预先书面问题。

57. 特别代表继续与人权理事会特别程序接触，以交流信息并确认共同关注领域。特别代表办公室还为多位特别报告员和独立专家的报告提供了建议，并与调查委员会就共同关心的局势开展合作。2021 年 2 月，特别代表办公室参加了由贩运人口特别是贩运妇女和儿童问题特别报告员组织的关于适用不惩罚原则的在线协商，并为特别报告员关于该专题的报告提供了投入。2021 年 10 月，特别代表在一次虚拟会外活动上作了情况通报，主题是“妇女、和平与安全：基于人权的应对恐怖主义和冲突背景下的人口贩运”，由特别报告员、爱尔兰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组织。同月，特别代表与反恐中注意促进与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特别报告员共同组织了一次会外活动，讨论如何解决据称与武装团体，包括被联合国指定为恐怖团体的武装团体有关联儿童的困境。2021 年 11 月，特别代表会见了贩运人口问题特别报告员，讨论共同关切的领域。特别代表及其办公室还与缅甸独立调查机制进行了互动。

58. 儿童权利委员会和人权事务委员会在对缔约国的《儿童权利公约》和《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执行情况审查中继续提出受武装冲突影响儿童的处境问题。特别代表继续与儿童权利委员会合作，并将继续与联合国实地机构合作，以支持执行与列入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上的国家有关的建议。

59.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一直是特别代表的重要伙伴，其实地人员参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监测和报告机制。特别代表办公室还为人权高专办即将提交的关于儿童权利和家庭团聚的报告作出了贡献。特别代表通过其在布鲁塞尔的联络处促进了与设在日内瓦的机制和机构的接触。

[3] A/HRC/46/39.

E. 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建立伙伴关系

非洲联盟

60. 非洲联盟仍然是一个重要伙伴，特别代表及其办公室继续与非洲联盟对应方密切接触。2020 年 12 月，特别代表远程参加了非洲联盟关于促进非洲和平、安全与稳定的高级别务虚会。2021 年 6 月，为纪念非洲儿童日和《非洲儿童权利与福利宪章》通过三十周年，特别代表和政治事务、和平与安全专员发表了一项联合声明。

61. 在大会第七十六届会议期间，特别代表与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的一个代表——农业、农村发展、蓝色经济和可持续环境专员举行了会议，讨论加强儿童保护方面的合作。2021 年 11 月，特别代表办公室虚拟参加了非洲联盟冲突局势中儿童问题协调小组第三次会议。特别代表办公室还支持为非洲联盟和平支助行动和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制定儿童保护政策。

62. 特别代表办公室加强了与设在亚的斯亚贝巴的联合国伙伴的战略协调，包括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和儿童基金会驻非洲联盟办事处。在次区域一级，与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和联合国西非和萨赫勒办事处进行了类似的努力。

欧洲联盟

63. 特别代表办公室和欧洲联盟继续保持伙伴关系。特别代表与几名欧洲联盟官员举行了虚拟会议，其中包括国际伙伴关系专员、人道主义援助和危机管理专员以及负责欧洲联盟儿童权利新综合战略的欧洲联盟委员会民主和人口问题副主席。2021 年 1 月，特别代表为欧洲联盟和联合国关于预防冲突、和平与稳定问题的协商分享了一段视频致辞，以强调儿童与武装冲突议程与人道主义、发展及和平与安全议程之间的联系。2021 年 2 月，在反对使用儿童兵国际日，她与欧盟外交与安全政策高级代表兼欧盟委员会副主席发表了联合声明。2021 年 10 月，特别代表在欧洲议会儿童权利机构间小组组织的关于受冲突影响地区儿童困境和儿童重返社会必要性的虚拟研讨会上作了简报。2021 年 11 月，特别代表在纽约会见了欧洲议会议员。

64. 特别代表在布鲁塞尔的联络处为欧洲联盟人权对话和欧洲议会成员提供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信息，并密切关注有关与儿童与武装冲突任务有关的欧洲联盟政策文件的讨论，包括欧洲联盟关于儿童权利的战略和欧洲联盟萨赫勒综合战略。在法语国家国际日，联络处的一名代表在比利时、保加利亚、法国、希腊、卢森堡和罗马尼亚组织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活动上发言。2021 年 7 月，特别代表办公室向几位欧盟委员会委员的内阁成员通报了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联络处还协助特别代表与人权理事会和驻日内瓦的联合国伙伴以及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接触。

阿拉伯国家联盟

65. 在 2014 年与特别代表办公室签署的合作协定框架内，特别代表加强了与阿拉伯国家联盟的接触。2021 年 7 月，特别代表与阿盟和负责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一起组织了一次虚拟活动，讨论保护阿拉伯区域儿童免遭暴力侵害以及就阿盟暴力侵害儿童问题委员会 2021-2022 年优先事项开展合作的问题。活动结束后发布了联合新闻稿。

66. 2021年9月，特别代表通过视频链接在阿盟的打击暴力侵害儿童行为委员会第十七届会议上发言，并概述了供与会成员国审议的建议。特别代表和阿盟助理秘书长于2021年11月进行了交流，讨论这些高级别接触提出的主要建议的执行情况。2021年12月，特别代表办公室在阿盟和开罗解决冲突、维持和平与建设和平国际中心共同举办的阿拉伯妇女调解人网络培训班上介绍了将儿童保护纳入调解与和平进程的情况。

北大西洋公约组织

67. 特别代表办公室继续与北约创建伙伴关系，包括与北约总部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高级协调人密切合作。2021年2月，特别代表分享了北约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讲习班的视频致辞，这是作为北约人类安全会议的一部分组织的。2021年9月，特别代表驻布鲁塞尔联络处支助了在土耳其伊兹密尔为北约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协调人举办的2021年培训。

F. 在联合国系统内建立伙伴关系

68. 与往年一样，特别代表与安全理事会和相关附属机构密切合作。特别代表办公室支持组织2021年6月在爱沙尼亚担任主席期间举行的安理会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年度公开辩论。特别代表向安全理事会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第1533(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安全理事会关于南苏丹的第2206(201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安全理事会关于苏丹的第1591(200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和安全理事会关于也门的第2140(201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作了简要通报。特别代表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举行了15次以上的会议，包括向工作组通报具体国家情况的会议。秘书长发表了关于阿富汗、[4] 中非共和国、[5] 哥伦比亚、缅甸、[6] 南苏丹、[7]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也门[8] 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国家报告。[9] 向工作组印发了四份全球横向说明。特别代表办公室支持工作组与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共同主席之间组织了6次视频会议。

69. 2021年2月，特别代表与哈萨克斯坦和俄罗斯联邦共同组织了一次阿里亚模式会议，主题是“儿童与武装冲突，从冲突地区遣返儿童：从营地到家园，呼吁行动”。2021年12月，特别代表在尼日尔和挪威组织的关于保护冲突中教育的阿里亚模式会议上发言。

70. 2021年10月，特别代表向大会第七十六届会议第三委员会提交了2021年年度报告。[10] 在大会期间，特别代表在主题为“保护儿童：武装冲突和COVID-19大流行病的隐形受害者”的一次虚拟高级别活动上发言，该高级别活动由比利时、尼日尔、欧洲联盟和国际救助儿童会组织。

[4] S/2021/662.

[5] S/2021/882.

[6] S/2020/1243.

[7] S/2020/1205.

[8] S/2021/398.

[9] S/2021/761.

[10] A/76/231.

71. 特别代表继续与负责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和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进行外联活动。2020 年 12 月，特别代表与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特别代表一起发表了一项关于保护受埃塞俄比亚提格雷地区局势发展影响的儿童的联合声明。2021 年 3 月，特别代表与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和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特别代表一起发表了一项关于莫桑比克对包括妇女和儿童在内的平民的暴力升级的联合声明。同月，她参加了由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主持的联合国制止冲突中性暴力行动指导委员会会议。2021 年 6 月，她与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和阿根廷共同主办了一场活动，纪念消除冲突中性暴力行为国际日。2021 年 8 月，特别代表与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特别代表一起发表联合声明，呼吁塔利班尊重包括女童在内的儿童权利。2021 年 10 月，特别代表与暴力侵害儿童问题特别代表和秘书长缅甸问题特使一起发表联合声明，呼吁缅甸各方停止侵犯儿童权利。

72. 特别代表继续与联合国其他实体合作并接触，其中包括儿基会、和平行动部以及政治和建设和平事务部。特别代表办公室继续为正在进行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问题综合标准”的审查工作作出贡献，审查内容涉及曾与武装部队和团体有关联儿童的释放和重返社会原则，以及关于安全部门改革的指南。2020 年 12 月，比利时、加拿大和尼日尔与特别代表、和平行动部和和平与安全研究和信息小组合作，组织了一次主题为“通过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保护儿童：保障专门能力，保护儿童权利”的一次活动。2021 年 1 月，她分享了为联合国军事人员举办的第六届儿童保护问题年度专门课程闭幕圆桌会议的视频致辞。2021 年 8 月，特别代表与儿基会联合发表视频致辞，纪念格拉萨·马谢尔关于武装冲突对儿童的影响的报告发表二十五周年。[11] 2021 年 10 月，特别代表在和平行动部和瑞典武装部队国际中心为联合国军事人员举办的儿童保护问题在线课程上发言。

73. 就参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监测和报告机制问题，特别代表办公室与国际劳工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密切合作。2021 年 5 月，特别代表办公室参加了挪威和世卫组织共同举办的一次活动，庆祝安全理事会关于袭击卫生保健的第 2286(2016)号决议通过五周年。

74. 与儿童和武装冲突任务相关的交叉问题仍然是将儿童保护问题纳入主流的重要切入点。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是特别代表的一个优先事项，特别代表办公室在纽约积极参与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工作组的工作。2021 年 12 月，特别代表参加了防止性剥削和性虐待问题高级别指导小组会议。

75. 特别代表继续促进在反恐的同时保护儿童权利，并重申对冲突局势中被剥夺自由儿童的关切。2021 年 3 月，特别代表在一次题为“暴力侵害恐怖主义团体招募的儿童：受害循环”的活动中发了言，该活动由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团体招募儿童问题工作组组织，作为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一部分。2021 年 5 月，她在西班牙和反恐办公室共同举办的题为“与人权和民间社会伙伴就创建更好的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模式进行对话”的活动上发言。

76. 为了更好地把握贩运与严重侵害儿童行为之间的相互联系，特别代表加强了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等组织的合作。2021 年 7 月，特别代表办公室成为打击贩运人口机构间协调小组的成员；2021 年 11 月，特别代表参加了主管年度会议。

[11] 见 A/51/306。

77. 特别代表与国际刑事法院保持了合作，特别代表办公室与联合国其他伙伴一起，根据国际刑事法院第九审判分庭的裁决，在“检察官诉 Dominic Ongwen”案的赔偿阶段提交了法庭之友意见。[12]

G. 与民间社会和学术界构建伙伴关系

78. 与民间社会组织和学术界建立和保持强有力的伙伴关系仍然是特别代表的优先事项。除了与设在纽约的非政府组织定期互动外，她还与设在欧洲，包括日内瓦的非政府组织接触，并通过她在布鲁塞尔的联络处提供便利。

79. 特别代表参加了民间社会举办的几十个活动，特别代表办公室的代表另参加了另外几十个活动。2020 年 12 月，特别代表分享了一段视频信息，以启动由儿基会和国际计划组织起草的关于与武装部队和团体有关联女童的技术说明。同月，她还参加了一个题为“儿童与武装冲突：COVID-19 大流行病对冲突动态的影响”的网络研讨会，该网络研讨会由瑞典和国际救助儿童会举办。

80. 2021 年 1 月，特别代表参加了由“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观察清单”组织和福特汉姆大学国际人道主义事务研究所举办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政策讲习班。2021 年 2 月，她在题为“拘留中与冲突有关的性暴力：将原则付诸行动”的一次活动上发言，该活动由所有幸存者项目、普林斯顿大学列支敦士登自决研究所和哈佛法学院国际人权诊所组织。

81. 2021 年 4 月，特别代表参加了由“为人性而战”和“独立外交家”组织的关于防止和终止招募和使用与非国家武装行为体有关联儿童的一次网络研讨会，比利时、列支敦士登和联合王国是共同赞助方。同月，她还参加了“保护儿童安全”组织的在线峰会，讨论拉丁美洲和其他地区各组织面临的主要儿童保护挑战。2021 年 11 月，特别代表办公室在题为“防止招募儿童和加强重返社会：启动‘共同成长’育儿资源包”的网络研讨会上作了介绍，该网络研讨会由国际救援委员会、人道主义行动中保护儿童联盟和美国国际开发署组织。

82. 也是在 2021 年 11 月，特别代表为地球社、刑法改革国际、国际儿童权利研究所和国际青年和家庭法官和治安法官协会组织的世界儿童司法大会国际全体会议录制了一段视频。在此框架内，特别代表办公室还参加了关于儿童和青年有效参与撒哈拉以南非洲建设和平进程的讲习班。

83. 特别代表办公室与学术界之间的合作得到进一步加强。2021 年 3 月，特别代表在武装冲突中儿童大学网络和意大利组织的人权理事会会外活动上发言，讨论保障受冲突影响儿童的受教育权和确保学校安全。2021 年 5 月，特别代表办公室参加了福尔克·贝纳多特学院组织的关于儿童和青年以及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问题的小组讨论。2021 年 9 月，特别代表参加了莱顿大学与达尔豪西大学达莱尔儿童、和平与安全研究所合作举办的关于道德决策和道德困境的网络研讨会。2021 年 10 月，特别代表在政治研究所“S. Pio V”和大学网络举办的关于建立国际保护受武装冲突影响儿童，特别是女童的能力和认识的秋季学校上致开幕词。特别代表办公室还在秋季学校举行了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任务的会议。

[12] 第 ICC-02/04-01/15 号案件，决定，2021 年 6 月 17 日。可参阅：https://www.icc-cpi.int/CourtRecords/CR2021_05527.PDF。

84. 2020 年 12 月，特别代表办公室被罗马萨皮恩扎大学授予 2020 年萨皮恩扎人权奖。2021 年 12 月，特别代表因其作为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对保护受冲突影响儿童的机构承诺而获得武装冲突中儿童问题大学网络的一个奖项。

四. 建议

85. 特别代表仍然对严重侵害儿童行为的规模和严重性深感关切，呼吁各方遵守国际人道法、国际人权法和国际难民法下的义务，并立即终止和防止严重侵害行为。她还呼吁人权理事会和联合国会员国采取一切可用措施防止侵害行为发生。

86. 特别代表对 COVID-19 大流行病对受冲突影响儿童的不利影响表示关切。她呼吁所有会员国确保将儿童保护问题作为制定 COVID-19 应对措施和恢复方案的核心。她进一步呼吁会员国确保各种服务和儿童保护行为体得到保障，并在经济萎缩的情况下拥有足够的资源。

87. 特别代表呼吁会员国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采取有效和适当步骤，促进武装冲突局势中残疾儿童的保护和安全。她敦促会员国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在冲突和冲突后局势中的规划、应对和恢复行动中解决残疾儿童的需要和具体脆弱性，以查明和消除确保残疾儿童安全的障碍；调动充足、及时和可预测的资源，以包容残疾儿童、适合残疾儿童和便于残疾儿童使用的方式，履行其对应急准备和应对措施的承诺。

88. 特别代表提醒会员国、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可持续的儿童重返社会对于确保可持续的和平与安全以及打破暴力循环至关重要。特别代表呼吁会员国和其他重返社会行为体为这一努力提供可持续的政治、技术和资金支持，包括提供心理健康和社会心理服务。

89. 特别代表再次呼吁会员国将据称与武装团体(包括被联合国指定为恐怖团体)有关联的儿童首先视为受害者，优先考虑他们的重返社会，并解决对重返社会尤其不利的污名问题。她还提醒会员国，如果儿童在关联或据称关联期间被指控犯罪，必须遵守国际公认的少年司法原则，包括关于最低刑事责任年龄的原则，并确保拘留仅作为最后手段，时间尽可能短，以及确保遵守正当程序和国际公平审判标准。特别代表呼吁人权理事会、条约机构和相关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密切关注暴力极端主义对儿童的影响，包括与联合国制定为恐怖主义团体有关联的儿童问题。

90. 特别代表鼓励会员国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在有关气候安全的讨论中考虑受冲突影响儿童的具体需要，并鼓励研究气候变化与受冲突影响国家严重侵害儿童行为之间的关系。

91. 特别代表再次呼吁尚未签署和批准《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的会员国签署和批准该议定书，并颁布国家立法和政策，禁止武装部队和团体招募和使用儿童和其他严重侵权行为并将这种行为定为刑事犯罪。她还呼吁会员国批准关于改善对受冲突影响儿童的保护的文书，如《安全学校宣言》、《巴黎原则》和《温哥华原则》。

92. 特别代表欢迎国家和国际社会努力追究严重侵害儿童的犯罪者的责任，并鼓励会员国和捐助方提供足够的资源和技术能力，调查和起诉严重侵害儿童的罪犯，从而加强对冲突中和冲突后国家司法系统的支持。

93. 特别代表鼓励人权理事会在审议或通过关于具体国局势或专题问题的决议时以及在普遍定期审议进程中，继续提出关于保护受武装冲突影响儿童的建议，尤其注意这些建议的落实情况。特别代表还鼓励人权理事会继续在确定或延长特别程序相关任务的决议中列入侵犯儿童权利问题。

94. 特别代表欢迎缔约国在提交儿童权利委员会和人权事务委员会的报告中继续关注武装冲突对儿童的影响。她敦促相关会员国在提交给这些机构的材料中酌情具体提及关于严重侵害儿童行为、适用法律和政策框架方面的空白以及追责举措的信息。她还鼓励联合国相关实体将这两个机构的建议作为与有关会员国讨论时的倡导工具。